

北大荒青年作家丛书



飘散的情思

南厚号

飘散的情思

肖复兴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1986年·哈尔滨

责任编辑：金 平
装帧设计：宣 森

飘散的情思
Piaosan De Qingsi

肖复兴

北方文艺出版社 出版

(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)

黑龙江省牡丹江印刷厂 印刷

黑龙江省新华书店 发行

开本850×1168毫米1/32·印张104/16插页3

字数220,000

1986年10月第1版

1986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4,900

统一书号:10360·44 定价:2.15元



作者近照

作者小传

肖复兴，男，1947年生人。籍贯河北沧县。自幼在北京长大。1966年高中毕业于北京第二十六中学。1968年到“北大荒”——富锦县大兴农场，当过农工，伐过木，修过水利，喂过猪，教过小学、中学。1974年回到北京，在丰台区东铁匠营二中教书。1978年考入中央戏剧学院，1982年毕业后留校任教。

近年陆续发表中、短篇小说和报告文学一百余篇。还发表了一些散文和随笔。其中报告文学《海河边的一间小屋》获第二届全国优秀报告文学奖。短篇小说《两个失恋人的一个夜晚》、《抹不掉的声音》，中篇小说《一路平安》，报告文学《国际大师和他的妻子》、《李富荣和别尔切克》等分别获《北京文学》、《新港》、《青年文学》等刊物优秀作品奖。

1982年加入作协北京分会。1983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。

报告文学、中短篇小说集《国际大师和他的妻子》、《海河边的小屋》、《生当做人杰》、《她和他们》、《北大荒奇遇》，分别由北京出版社、百花文艺出版社、上海文艺出版社、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。

目 录

飘散的情思	1
仪 仗 队	22
屋檐下的 燕巢	40
望 河 楼	56
两个孩子的男人和没有孩子 的女人	75
紫罗兰色的笔记本	94
这里是四路通	108
窗上的红太阳	127
周 末 夜	145
上高中的时候	153
海 之 情	169
小理发店里	184
鸟，又飞了回来	188
瓜 棚 记	202
帷 幕	217

两个灰姑娘	233
绿色的戈壁滩	243
一片小树林	260
车在戈壁飞奔	285
新开张的夜宵店里	304
遗忘荒原的红苹果	311
 后 记	 320

飘散的情思

记着，在那绿林青山间，
那山谷和田野中，纵使清新的春天
披着全身绿装降临，也不算完整无缺，
要是她缺少了那串布谷鸟的音节。

——摘自英国诗人白朗宁夫人十四行诗

火车就要进站了。已经可以看见站台上朦胧的灯光，象眨着无数只深情又熟悉的眼睛。四年的大学生活，过起来一天一天，一学期一学期，是那样漫长。现在想起来，又是那样快便结束了。仿佛刚刚逝去的一个梦，一个清新而紧张，又充满着跳跃色彩的梦。

我又回来了。回到了这座城市，回到了我的故乡，回到了我的家！

随着火车进站而明显减慢的隆隆的节奏声，我的心跳得却加快了。为什么要这样激动？我甚至把身子探出窗外，任八月的晚风把我的发辫吹乱？简直象是一个孩子！为什么？

呵，马上就可以见到他了！用不了几分钟，就在这站台上！

四年了，就盼着这一天。三天前，买到这次列车的预售车票，我立刻跑到邮局，先给他拍了封电报，让他到车站来接我。四年前，当我准备到大学报到，也是在这里，在这趟列车上——只不过方向相反。那次离别的站台上，我没有能看见他。这次，在相逢的站台上，我一定会见到他的。站台呵，是最充满人情味的地方了。我的悲欢离合，都在这里发生！我的一片情思都飘散在这里……

四年多前，具体地说，应该是五年半以前，我刚刚高中毕业，进了一家街道办的丝织挂毯厂，顶替了妈妈的工作。那时，我是一个多么不懂事，多么浅薄，又多么庸俗的小姑娘。我只会跟街道办事处主任的儿子秦国友搞对象。那叫什么搞对象呀！想起来，真让人脸红。时光，就一天天在逛商店，上理发馆、进夜宵店……无所事事地打发了。我唯一的愿望就是想通过秦国友的爸爸，调离开这个街道的小厂，干一个轻松的工作。我的眼光浅得象地皮的一汪水。是他，自从当了我们的丝织挂毯厂的厂长以后，我变了。仿佛童话中的丑小鸭变成了白天鹅，居然考取了大学……

毕方，我在心中一次次深情地呼唤着你的名字。

可是，就在爱情在我心中蠕动，我鼓足了一遍又一遍的勇气，准备要坦白我的爱情的时候，他拒绝了我。四年前，在那送别的站台上，我竟然连见都没能见到他最后的一面。他只是托我的好朋友于黛莉送给我一本《白朗宁十四行抒情诗》。在诗集里面，他用红笔划下两行诗句：

“离开我，走吧。可是我觉得，从此我就一直徘徊在你的身影里。”

我走了。四年的生活，发生了多么剧烈的变化啊！

由于我和秦国友吹掉，爱上了毕方的缘故，秦国友的爸爸把毕方从丝织挂毯厂撤掉了。

秦国友和于黛莉结婚了。结婚的时候，他们还往学院里给我寄了一些喜糖……

我毕业了。就在毕业前夕，班上的学习委员，一个文质彬彬，漂亮而有风度的小伙子写给我一封信，信短情长，而且诚恳、直率：他爱我，希望我们结合。这样我们便可以双双留在这个省城，免得再回我这个小城市。而且，他已经托关系，说通了学院和系里，都已经同意把我留在省城。他爸爸是省委一位有影响的干部，这一切对于他不太费事。代价就是我要和他结合。他说他已经整整爱上了我四年。当我入学的第一天起，他就爱上了我。他是真情的，看他的眼睛就可以看得出。他在热情地，又是自信地等待着。我喜欢他那热情，又有些反感他那过于的自信，好象我已经属于了他。

这在全班许多人眼睛里是视为美满的好事，有些人竟认为是求之不得的呢。大概是因为公认我在全班长得最漂亮的缘故吧！这样的好事也只会落在我的头上。毕业了，一切用不着发愁。工作，自有好地方可去。家庭，所有所有的家当都已布置停妥。象温柔的巢，只等鸟儿去安窝。可以马上结婚。

可是，毕方呢……

我想起了他，我不能失去他，我不能让他一个人去尝受孤独的滋味。两年前，我暑假从学院回家，见到他时，他正和几个待业青年开办一个冷饮店。他虽然比原先显得狼狈了许多，说起话来还是那么有风趣，那么博学多才。

他递给我一杯苏打汽水，说：“知道汽水是怎么发明出来的吗？人们喝矿泉水觉得比喝一般的水要凉，要解渴，”矿泉水里有二氧化碳。一百多年前，德国人第一个用二氧化碳配方，做出了

汽水，发了洋财！现在，我这个中国人卖汽水，却穷得叮当响。同样都是二氧化碳配方呀……”

那次分手后，忙于毕业实习，毕业论文，我两年没回家。可是，我没有忘记那冒着二氧化碳气泡的苏打汽水。我寄给他许多封信，他只回给我一两封。最后一封信说：“婉莹：我很感谢你，我也永远不会忘记你。可是，过去的事让它过去吧！让它留下一段永远美好的回忆吧！就不要再提起了……”

我知道他为什么要说这种话：难道我是那种一阔脸就变的人吗？我能够上大学，这一切还不应该归功于他吗？他是我人生路上的第一个老师。我又给他回了一封信，责备了他。可是，他再没有回信。毕业前，紧张忙碌，我也先把这桩心事搁置在我那复杂的毕业设计中了……

那个学习委员最后一次约我到公园，我去了。班里的人都说，我已经迈出了第一步。这事大功即将告成了。幸福，撩开了序幕。

合抱粗的古槐用浓郁的绿荫把我们拥抱，他突然伸出纤细的手，轻轻地握着我的手，眼光落在我的脸上。我感到那眼神是温馨的。很长一会儿，我没有动。慢慢地我才把手轻轻从他的手心中抽出来，跑走了。跑到小卖部买了两瓶汽水。不是苏打汽水，是桔子汽水。黄色液体溢出瓶口，我递给他，用毕方回答我的话回答了他：“我很感谢你，我也永远不会忘记你。可是，过去的事让它过去吧。让它留下一段永远美好的回忆吧！就不要再提起了……”

汽水喝完了。我们分手了……

离开大学的时候，他一直把我送到火车站。我们谁也没再说话，默默地分手了……

我又回来了，书包里放着那本《白朗宁十四行抒情诗》。火

车停稳了，我跳上了站台，眼睛不够使了，在四下寻找着那熟悉的身影。我是多么希望毕方能突然出现在我面前，用他那双有力的手，帮助我把提包提起。

可是，站台上的人象流水，冲撞着我的肩头，象一朵朵浪花飞去了。没有他！难道没有接到我的电报？站台上的人几乎都退尽了，我还愣愣地站在那里，没有动窝。迷朦的灯光象雾一样流动，晚风一下子燥热起来。

我失望了。垂下头，弯下腰，刚要伸手拿放在地上的提包，一只手伸了过来。我心里猛地一动，象急速抖动的琴弦，禁不住用手一把握住了这只大手。他终于来了！

我抬头一看，愣住了。不是毕方，是秦国友。

“没想到是我吧？”秦国友把提包提起来，笑笑，说道。

二

我莫名其妙，仿佛走进了迷魂阵。我真怀疑邮局里那个写电报译码的年轻小伙子是不是李代桃僵，把译码搞错了？一时，我说不出一个字。

“走吧，我也是刚刚才知道你要坐这次车来，来得晚了些，险些就接不着你了！”

我不知道是怎样走出站台，走出剪票口，来到华灯四放的大街上。

秦国友骑过来一辆亚马哈100，很神气。象骑在一匹高头大马上。显然，以前那辆铃木，早被他淘汰了。

“来，坐上吧！”他指指后座，对我说道。

“怎么回事？你怎么来了呢？”我没有动窝，怔怔地问。

“你还想着毕方吧！”他哈哈笑着，笑得挺响，亚马哈的马

达也在轰轰响着。

“他呀，不会来接你了！都说痴心老婆负心汉，一点儿不假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我没有说出这句话，但从我的眼睛里，秦国友一定看出来。

“为什么？你慢慢就会明白了。”他故意吊我的胃口，“走吧，我送你回家。”

我没有坐他的亚马哈，自己提着提包向公共汽车站走去。

“怎么？还为以前的事生我的气？”他骑着亚马哈追上我，说。

“不，谢谢你来接我。我现在脑子很乱，我想自己走走。”

“那好！明天早上我再找你！你看出来了，这帮人里，还是我对你最有情份！”他骑上车刚要走，回过头又象若无其事地对我说了句，“你还不知道吧？半年前，我和于黛莉离婚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生活老人是不是嫌我们的生活太单调了，故意撒上点胡椒末？

秦国友倒不以为然，仿佛只是随便换了一件衬衫：“什么是真正的爱情？一个人真正的爱情只有一次，他第一次爱上的人是永远忘不了的！”

我明白这句话的潜台词，没有讲话。

“等着吧，是散的，成不了。是成的，散不了。这就是老天爷安排下的命运。你信吗？”

我还是没有说话。

“分配工作有不如意的地方，找我爸爸去！他现在升到区委工作了！”留下这个尾巴，他走了。隆隆的马达声一直响到很远的地方。

这一切，究竟是怎么回事？

城市没有什么变样，四年前矗立的大美人广告牌依然笑靥迎人；四年前的街道依然挤满着车水马龙；四年前开张的待业青年的包子铺，馄饨铺，依然顾客盈门……是的，变化的是人。只有人的心象大海，深不可测，瞬息万变！

回到家中，妈妈早为我准备好丰盛的晚餐，爸爸也开好了两瓶啤酒在等待着我。他们的女儿成为一个大学生毕业归来了，无异于古时候中举而归。全家一片喜气洋洋，气氛热烈得象过年。

“婉莹，要不是我和你爸身子骨不好，真想上车站接你去呢！一路上还好吧……”妈妈絮絮叨叨开始询问路上的一切。

“好……好……”我吱唔着，应付着，心不在焉。

水打好，毛巾泡在水中，抖动着，象游泳的鱼。我怎么搞的，洗脸时竟把脸盆弄翻，水洒了一地。

吃饭了。妈妈的拿手菜：芙蓉鸡片，红烧黄鱼和麻酱拌黄瓜。我却没有一点胃口。鱼刺竟卡在喉咙里。

“你这是怎么搞的？没魂了似的？”妈妈责怪。

“孩子累了，吃完了，快让她睡吧！”爸爸说。

我去睡了。怎么也睡不着，压得床板吱扭扭响。冥冥的黑暗中，天花板和墙壁似乎在晃动。窗外的星光月色不管人的心情好坏，照样是那样皎洁，美好，如银似水地流进窗来。夜风凉爽些了，象调皮的孩子，撩开窗帘，钻进屋来，用小手轻轻抚摸着你的脸庞……

没有这天花板，没有这墙壁，没有这星光月色和夜风。我的脑子里全是毕方！

也是这样一个夏天的夜晚。也是这样辗转反侧，我怎么也睡不着觉。那是四年前，我刚刚入学，在集体宿舍里。那天晚上，我给毕方写了第一封信。算情书吗？谈了火车站没见到他的遗憾。

心情，谈了一路上的风光景色，谈了入学后的感受，学习上的压力，最后，谈了他送给我的那本《白朗宁十四行抒情诗》。我告诉他，这本书在我生命中的价值和位置。

“我真喜欢这本书。因为这是你送给我的。你使我懂得了生活中有诗，什么是诗！而且也使我懂得了生活的意义，使我象这位诗人一样，没有瘫痪下去，而能起飞——当然，不是身体瘫痪，而是精神瘫痪。我永远珍惜你对我的帮助。不知怎么搞的，今天晚上，我又翻起了这本诗集。有这么几句诗使我激动不安。我觉得白朗宁夫人好象是为我写的。我抄给你，你一定记得的：

记着，在那绿林青山间，

那山谷和田野中，纵使清新的春天

披着全身绿装降临，也不算完整无缺，

要是她缺少了那串布谷鸟的音节。

真的，是你，给了我原先所缺少的那串布谷鸟的音节，才使我的青春不至于空度，生命不至于无聊，生活不至于庸俗、悲观……”

呵！那串布谷鸟的音节！……

我又沉吟起这段动人的诗句，眼泪禁不住滚落出来。这诗句，连同这本诗集，都浸透着我无限的情思。毕方，今天你为什么没有到车站去接我呢？为什么秦国友要说那样的话？难道你真的一点儿也不了解我的心情？莫非还是嫌我太浅薄，太孩子气，看不起我吗？要不，还是因为……我胡思乱想起来。一团雾，在脑子里弥漫……

“怎么了，孩子？”

是妈妈走到我的床前。大概是我翻身的响动声太大，惊动了她。

“没什么。”

“你有心事。”

母亲能猜出女儿有心事。可是，女儿的心事往往并不愿意向母亲泄露。四年来，对毕方的感情，一直只藏在我自己一个人的心中。

“您睡吧！我惦记着明天去人事局报到，不知会给我分配到一个什么地方。”我撒谎了。有时，谎言却能安慰母亲的心。

母亲走了。刚走几步，我又叫住她，故意装做漫不经心地问：“妈，您最近听说毕方的消息吗？”

“没有。只是听说他那老父亲去年年底时死了！你快睡吧！”

妈妈没有留心我感情这一瞬间的变化，回去睡觉了。

怎么？他那年老多病的父亲去世了？他为什么不告诉我呢？为什么连一封信都不写呢？莫非又有了什么新的困难……

不知怎么搞的，我预感到一种不祥的征兆。

第二天清早，揉了揉惺忪、红肿的眼睛，我先没有去人事局报到，径自沿着那条熟悉的胡同，走进了毕方的院子，要叩响他的房门时，我的手颤抖起来。迎接我的将是什么呢？

无论是什么，哪怕再重的困难，我也能承受得住，我也要和他一起承担。我要让他看看，四年的大学生活，我变得不是更柔弱，而是更坚强了。

“啪”，“啪”，我敲响了他的房门。

门开了，我怔住了，以为自己敲错了房门，开门的是于黛莉。

三

“婉莹！快进屋！快进屋！”

于黛莉一把搂住我的脖子，连拉带拽，把我拖进屋。小屋模样大为改观，变得我几乎认不出来了。原先的破烂和拥挤不见了，三开门的大衣柜，高低柜，酒柜，沙发……把小小的屋子映得四壁生辉。我想是不是于黛莉和毕方换房了呢？

“快这儿坐！毕方上班去了，又去弄他那个冷饮店了，没办法儿，一天到晚，忙得脚后跟打后脑勺……”

呵！是毕方家。

“前天就接到你打来的电报。我和毕方都准备要到火车站去接你了，谁想秦国友正巧上这儿来，看见了电报，他说他去接你。我和毕方就都没去。你生气了吧？我和毕方今儿正打算看你去呢……”

于黛莉显得苍老了许多。原先，她是多么漂亮，什么时候都象只开屏的孔雀。四年的岁月真能改造人。好打扮，好吃，虚荣……女人的一切弱点都有那么一点要在她身上闪现。原先，我们是好朋友。后来，自从她和秦国友结婚，我们渐渐疏远了。

“秦国友这小子不是玩艺儿！他一撅腚，我就知道他屙什么屎！他接你去了吧？你甭理他！他没安好心！”于黛莉还是那样爽快，说起话象跑了电的收音机，没完没了，节奏快得象上足了发条的卡通人。

她给我倒了一杯柠檬汁，给自己也倒了一杯，然后坐了下来，一边品着味，一边说。我知道，这是有许多话要长谈了。我不打断她，听她尽情地说：“快喝吧！我们这儿什么都没有！就是清凉饮料管够，谁让我们开冷饮店呢！现在，我不在丝织挂毯厂干了，跟毕方一起，开冷饮店，到冬天改热饮。对，刚才说秦国友，他为什么又象绿豆蝇一样盯上你？你大学毕业了，有文凭了，现在讲究这块招牌！回来肯定分配一个好工作。他那一肚子大粪，我早看透了。你千万别听信他说的话。没真话！我敢保